



元朗區體育會 主辦
元朗區乒乓球爭霸戰
【 章 程 】

一、 賽事資料

比賽項目：中小學乒乓球單打

比賽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6 日(星期五)

時 間：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

比賽地點：元朗區體育會 1 樓綜合館 (地址：元朗體育路 8 號)

參加資格：中小學學生

費 用：\$100/位 (名額有限，先到先得)

組別	出生年份	名 額	組別	出生年份	名額
男子少年初級組	2014 年至 2016 年	32 名	男子少年高級組	2011 年至 2013 年	32 名
女子少年初級組	2014 年至 2016 年	16 名	女子少年高級組	2011 年至 2013 年	16 名
男子青年初級組	2008 年至 2010 年	32 名	男子青年高級組	2005 年至 2007 年	32 名
女子青年初級組	2008 年至 2010 年	16 名	女子青年高級組	2005 年至 2007 年	16 名

二、 報名須知

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5 日(星期五) 5:00pm
2. 報名方法：參加者須填妥報名表格，並連同報名費(現金)親臨元朗區體育會地下場務處遞交。
地址：元朗體育路 8 號 (不接受郵寄)
3. 每名參加者最多只可參加一個比賽組別，不可越級挑戰。
4. 所有比賽組別名額有限，先到先得。
5. 報名一經確定後，不能要求退款或更改。
6. 賽會將於 5 月 15 日(星期一)下午 3 時正在本會 3 樓演講室舉行賽程抽籤，歡迎參加者到場觀看。
7. 賽程及名單將於 5 月 18 日(星期四)上載於本會網頁，請參加者自行查閱。

三、 賽制

1. 賽局採取單淘汰制。
2. 每局十一分，初賽及複賽採取三局兩勝制，準決賽、決賽及季軍賽採取五局三勝制。
3. 《暫停制》適用於準決賽起之賽事。

四、 比賽規則

1. 除章程列明外，本賽事採用香港乒乓球總會審定的規則執行。
2. 如比賽當日只得一位參加者出席該項比賽，該項目照常比賽，該名參加者仍可獲取有關獎項。

五、 注意事項

1. 參加者需自備球拍。膠皮必須為國際乒乓球聯會現行批准使用。球拍的拍面須一面為黑色，另一面為鮮色，必須與黑色及比賽用球有明顯區別。
2. 所有比賽用的乒乓球均由賽會提供。
3. 比賽時參加者須穿著短袖球衣和長度不過膝短運動褲（主體部份不得為白色或類似顏色）及不脫色運動鞋，否則賽會有權拒絕該參賽者出賽。
4. 賽程一經編定，須依期出賽，任何要求更改的申請，均不會接受。
5. 因賽事緊迫，賽會將不會安排場地作熱身之用。
6. 參加者必須遵守賽會及運動場地內的各項守則。
7. 比賽期間，參加者如已進行其中一項比賽或初賽，即使其後因天氣惡劣或其他原因而不能參加餘下賽事，亦不能申請退款。

六、 附則

1. 比賽日各分組比賽賽程均以即場宣布為準。
2. 如有冒名頂替、破壞規則或有不良行為而影響賽事者，比賽資格及成績將被取消，不獲退款。
3. 本會有權把比賽成績向外公布。

七、 裁判

各場比賽的執法工作由合資格裁判擔任，各參加者須服從裁判的判決。

八、 上訴

賽會不設上訴，所有賽果以裁判最後判決為準。

九、 獎勵

1. 各參加者可獲比賽證書乙張。
2. 各組別設冠、亞、季及殿軍獎盃乙個。（如參賽人數少於 6 隊，只設冠、亞軍）

十、 報到及棄權

1. 參加者必須留意賽會宣布，準時報到及參賽，缺席比賽者作棄權論，所繳費用將不獲退還。
2. 參賽者必須於每場比賽時間前 15 分鐘報到，並須出示相關證明文件(如該年度學生手冊或學生證、香港身份證、護照等)核實身份。若參賽者未能出示相關之證明文件，則不可以參加比賽。

十一、 惡劣天氣

如天文台於比賽時間兩小時前(即上午 7 時正)已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及黑色、紅色暴雨警告訊號或預警，當日所有賽事將會取消，取消了的賽事將會另行公佈。

十二、 其他事宜

1. 於賽事進行期間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，以免影響運動員的表現及發生危險。
2. 大會賽事委員會擁有以上規則的最終解釋及修訂權利。任何有關活動的臨時改動或取消，將以大會網站公佈為準。

查詢電話：2474 1221

Facebook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LDSA/>

查詢電郵：event@yldsai.org.hk

IG：yldsai

網頁：<http://www.yldsai.org.hk/>